说明五:

东方市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2022年, 预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14.090万元,比上 年执行数 247,072 万元增加 267,018 万元,增长 108.1%。具 体是: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12,560万元, 比上年执行 数 54.289 万元增加 258.271 万元,增长 475.7%。其中,国有 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93,266 万元, 比上年完成数 42,381 万元增长 592%;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,085 万元, 比上年 完成数 1.633 万元增长 456.3%;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794 万元,比上年完成数866万元下降8.3%;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收入8,000万元,比上年完成数8,219万元下降2.7%;污 水处理费收入 1,200 万元, 比上年完成数 945 万元增长 27%; 彩票公益金收入200万元,比上年完成数227万元下降 11.9%;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5 万元, 比上年完成数 9 万元增长 66.7%。转移性收入 201.530 万元, 比上年执行数 192,783 万元增加 8,747 万元,增长 4.5%,包 括上级补助收入4.565万元,债券转贷收入77.600万元,上 年结余结转收入119.350万元,调入资金15万元。

2022年, 预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14,090 万元, 比上年执行数 247,072 万元增加 267,018 万元, 增长 108.1%。其中: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7,303 万元, 比上年执行数

120,813 万元增加 356,490 万元,增长 295.1%;转移性支出 36,787 万元,比上年执行数 126,259 万元减少 89,472 万元,下降 70.9%。包括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33,755 万元,结余结转下年 3,032 万元。